附件4

XXX生态环境局关于XXX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告知承诺行政许可决定

XXX公司（单位）：

你公司（单位）向我局提交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及《XXX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》及其相关材料收悉并受理，现已审理完结。

一、你公司（单位）申报情况

（一）你公司（单位）自愿采取告知承诺方式实施行政审批，并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，并能满足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条件，承诺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义务，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。

（二）你公司（单位）已提交以下材料

1．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审批申请表（纸质版、电子版PDF格式原件各1份）；

2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（纸质版、电子版PDF格式原件各1份；若有删除不宜公开信息内容的还须提供删减后的电子版PDF格式原件1份）；

3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（纸质版、电子版PDF格式原件各1份，环境影响报告表不需要）。

4．若涉及污染物排放的，需提交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来源证明文件（纸质版、电子版PDF格式原件各1份）。

（三）你公司（单位）承诺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和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建设。

二、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后，项目建设的不利环境影响可以得到减缓和控制。我局同意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。

三、建设项目发生重大变动，须另行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并依法重新报批；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，方决定开工建设，其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应报我局重新审核。

四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，项目建成投入试运行后按规定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并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。

五、XXX生态环境局（XX分局）负责组织该项目的环境执法现场监察和日常监督管理。

 XXX生态环境局

年 月 日